

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5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4 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韩本甫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2,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 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四) 审议通过《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

1. 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13）、《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6-01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五) 审议通过《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产品研发、生产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本公司 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安徽中天恒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胡开梁、邢梅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 经与会董事与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二) 法律意见书

上海海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20日